

#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

## 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证券”）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2,522,69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66%。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3 日披露了《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3-044）。东方证券拟于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之后的 3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 11,041,500 股公司股份，拟减持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00%。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东方证券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5,520,800 股（占比 0.5%），减持数量已过半。

###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 (股)	持股 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以上非第一 大股东	62,522,693	5.66%	司法划转取得： 62,522,693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原因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数量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 (元/股)	减持总金额 (元)	当前持股数量 (股)	当前持股比例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520,800	0.5%	2023/6/14 ~ 2023/6/15	集中竞价交易	3.31 -3.40	18,561,815.00	57,001,893	5.16%

(二) 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 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 东方证券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本次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存在减持时间、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不确定性。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若发生送红股、增发新股或配股、转增股本、股份回购等事项导致股东持股数量或公司股份总数发生变更的,减持股份数量及股份比例进行相应的调整。

(二)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股东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承诺的要求,公司及相关股东将持续关注本次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16日